

债券代码：112407、112465

债券简称：16 厦港 01、16 厦港 02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2020年10月16日，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港口集团”）与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厦门市国资委”）等相关主体签署了《无偿划转协议》，厦门市国资委将其持有的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港务控股集团”）100.00%的股权无偿划转至福建省港口集团。2021年2月26日，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获厦门港务控股集团告知，其就本次股权无偿划转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相关情况进行披露如下：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背景

（一）因交易行为而产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因非交易行为而产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的决策机构	福建省人民政府、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依据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组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组建省港口集团有关资产划转的函》、《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整合并入福建省港口集团有关事项的批复》、《无偿划转协议》

变更生效时间	2021年2月25日
--------	------------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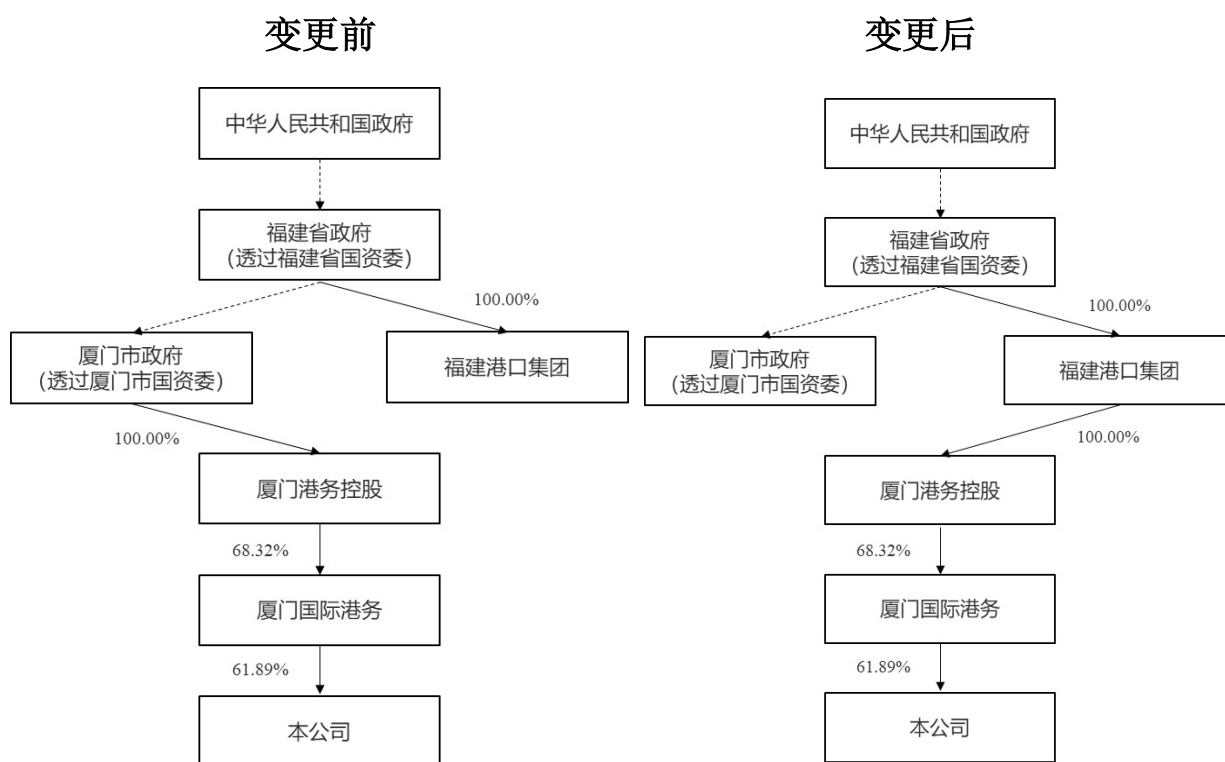
(一) 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变更前后股权关系



2、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变更前实际控制人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后实际控制人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实际控制人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四、变更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变更方案经福建省委、省政府研究，由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组建的福建省港口集团，将福建省国资委、各地市涉及港口和航运业务的国有资产进行进一步整合。本次变更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6日